

证券代码：688323

证券简称：瑞华泰

公告编号：2026-039

转债代码：118018

转债简称：瑞科转债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瑞科转债”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6 年 6 月 8 日、2026 年 6 月 9 日、2026 年 6 月 10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瑞科转债”）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6 年 6 月 8 日、2026 年 6 月 9 日、2026 年 6 月 10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情形。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瑞科转债”价格 189.998 元/张，相对于票面价格溢价 90.00%，转股溢价率 0.00%。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公司第一大股东，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672.68 万元，同比增长 14.0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34.3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 3,506.83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9,186.12 万元，同比增长 15.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63.16 万元（未经审计），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 421.67

万元；目前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请广大投资者务必注意公司业绩亏损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市场近期高度关注存储芯片、PCB 相关概念。公司产品位于产业链上游前端环节，距离终端应用层级较远，目前没有重要新增订单，对公司业绩影响有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的最新数据显示，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对应的指数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31.18 倍、市净率 2.39 倍，公司最新市净率为 7.67 倍，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因此无市盈率倍数。公司市净率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已严重偏离基本面。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但存在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5 月 6 日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瑞科转债”转股价格 21.00 元/股的 130%（即 27.30 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科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全部赎回。因目前“瑞科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101.3233 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6 年 6 月 8 日、2026 年 6 月 9 日、2026 年 6 月 10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及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

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46号）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8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43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本次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3,000.00万元，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51号文同意，公司43,000.00万元可转债于2022年9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瑞科转债”，债券代码“118018”。

根据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瑞科转债”自2023年2月2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0.98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瑞科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为21.00元/股。

（二）可转债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连续3个交易日内（2026年6月8日、2026年6月9日、2026年6月10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三、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2、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正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4、经公司核实，在本次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五、相关风险提示

1、市场近期高度关注存储芯片、PCB 相关概念。现阶段，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位于产业链上游前端环节，距离终端应用层级较远，目前没有重要新增订单，对公司业绩影响有限。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披露《2025 年年度报告》和《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672.68 万元，同比增长 14.0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234.32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 3,506.83 万元；2026 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9,186.12 万元，同比增长 15.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63.16 万元（未经审计），与上年同期相比，亏损扩大 421.67 万元；目前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请广大投资者务必注意公司业绩亏损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公司股票自 2026 年 5 月 6 日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期间，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公司“瑞科转债”转股价格 21.00 元/股的 130%（即 27.30 元/股），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瑞科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瑞科转债”全部赎回。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收市后，距离 2026 年 6 月 30 日（“瑞科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13 个交易日，2026 年 6 月 30 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 2026 年 7 月 3 日（“瑞科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16 个交易日，2026 年 7 月 3 日为“瑞科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瑞科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 101.3233 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

“瑞科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特提醒“瑞科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因目前“瑞科转债”二级市场价格（2026年6月10日收盘价为189.998元/张）与赎回价格（101.3233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4、公司二级市场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公司股价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5、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发布的截至2026年6月10日的最新数据显示，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对应的指数最新滚动市盈率为31.18倍、市净率2.39倍，公司最新市净率为7.67倍，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因此无市盈率倍数。公司市净率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已严重偏离基本面。

6、当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的情形，存在短期大幅下跌的风险。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7、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8、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瑞华泰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1日